关于校外人员信息采集时的若干注意事项

校外人员信息的准确采集是确保校外劳务通过银行信息校验并顺利 发放的前提条件。本着共建共享共用的原则,校外劳务人员信息采集支持 "一次采集,多次使用;一方录入,多方共用"。为确保校外人员的信息 采集准确完整,需注意以下几点:

1. 姓名的规范问题

国内人员的信息采集,要按照其身份证件上的姓名进行规范采集,除新疆维族人姓名中间有特殊的点之外,不能有姓名之外的其它任何特殊字符和空格,尤其是只有两个字的姓名,中间一定不能加空格,必须干干净净。否则学校系统与银行、地税系统联动时会报错。如果是批量导入数据,也需要整理完姓名中的空格后再导入。

外籍人员的信息采集,要按照护照上的标准信息进行采集,名在前, 姓在后,是中文就中文,是英文就英文,并遵照证件严格大小写,同时注 意名与姓之间要插入一个英文空格,是半角字符,不要因为老外有个中文 名字就用中英文混合标记,导致校验通不过。

2. 证件类型的规范问题

证件类型信息的采集有双重意义,一方面需要满足报税备案要求,同 时又需要满足银行联动要求,所以要求采集校外人员的证件类型必须是 地税和银行两部门同时支持的证件类型。

银行要求境外人员的证件能够通过边防许可,如护照、通行证等,而境外身份证一般因不能通过公安系统查验而无法开办国内银行卡。

护照要注意区分中国护照和外国护照。一般而言,护照号以 G、P、S、D 开头的为中国护照,G 开头的为因私普通护照,P 开头的为因公普通护照,S 开头的为公务护照,D 开头的为外交护照。

3. 证件号码的规范问题

证件号码极其重要,校外人员的标识、银行校验以及与校内职工和学生区分都依赖证件号码,所有数据表只允许保留唯一索引的证件号。

校外人员共享库以及职工库和学生库里如果已有该证件号,就不能强

行再次采集,否则财务制单时会报错,导致无法通过。

身份证最后一位是X的,一定要大写。因为X实际是罗马字符的十字,如I为1、<math>II为2、VI为6、IX为9、X为10,但实际工作中一般用<math>X代替。

4. 国籍的规范问题

外籍人员的国籍一定要严格选择,不能随便标记。有些外籍华人,已 经取得外国国籍,应该按其所持护照,登记其护照姓名与目前国籍,不能 用取得外国国籍之前的中国姓名和中国国籍,除非其中国国籍尚有效且 其国内银行账号在银行登记的仍是中国相关信息。

香港居民、澳门居民与台湾同胞的国籍信息采集相对特殊,要分别写"香港"、"澳门"、"中国台湾",而不能简单填写中国。

5. 开户行的规范问题

中国银行无需提供开户行信息,非中国银行需要提供开户行信息。一般建议不要全称查询(因为有全称和简称的问题),要用模糊查询,如工行中关村中心支行,可以输入"中关村"试着检索一下。一般而言,工、农、中、建、交、光大、招商等金融网络发达的银行,到省市一级分行就应该没有问题,开户行越明细到网点,到账速度越快。注意开户行一定要在列表中选择,银校互联系统不支持自定义银行名称,否则容易导致银行服务器拒绝受理。

6. 银行账号的规范问题

银行账号必须是所采集的校外人员姓名、证件类型、证件号码相匹配的国内银行卡信息。校验时,学校系统会与银行端服务器同步校验上述信息,通过后方可提交,否则即使提交成功,实际发放校外劳务费时仍将被退回。

银行账号校验一般不支持存折号,这一点尤其需要注意。

目前,学校已经与中国银行北京文慧园支行商定,支持短期旅游护照办理中国银行借记卡,只需要院系填写一个说明(说明模版可在师大财会群下载)即可。

7. 联系方式的规范问题

联系方式必须正确填写,一般要求填写手机号,这是地税部门联系纳税人以及财务部门联系纳税人的重要联络方式,千万不可胡编乱造。

8. 多重身份的规范问题

一个人在一个法人单位只能以一种身份进行计税和报税。若以多重身份在同一个法人单位计税和报税,金税三期系统会无法受理该单位的个税整体申报,要求必须清理合并这些多重身份信息,且需追缴相关税款项。

个人所得税计税优先级关系是工薪税高于劳务税。多重身份选择,必须依据职工、学生、校外人员的申报层级关系,优先选择相应身份进行收入申报。

校内职工(有工作证号)在本校在职学习的,需按职工身份进行认定,所有酬金均需纳入其工资统一计税,不能再以学生身份同时进行劳务税申报。学生身份的劳务和校外人员身份的劳务需要合并进行劳务税申报。

校外人员若已转为校内人员身份,请及时清理或通知财经处清理该人员的校外身份信息,否则会导致多重身份申报的问题。大家在采集校外人员信息时,尽可能向该校外人员询问一些在本校兼职和学习情况,以便合理确定其收入申报入口。

北京师范大学财经处2018年3月23日